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雯婕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履行了必要且合规的决策程序，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变相改变

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“药品临床研究项目”延期是基于对股东负责、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负责、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。本次延期不存在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、投资用途、建设规模的情形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生产信息化系统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实施生产数字化智能管理的业务需求而产生，有助于加快推进数字化、智能化在制药产业中的融合，实现药品生产数字化智能管理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本次交易严格按照公司采购管理制度及采购招标流程遴选供应商，按照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从服务能力、解决方案、项目实施经验、项目团队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全面考察，通过招投标流程比价，在符合商业惯例的前提下，从交易价格谈判、付款方式及验收标准等方面保证上市公司利益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生产信息化系统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8月19日